

國立中山大學 社會企業創新與創業學程簡介

【詢問服務】

財管系鄭義副教授，分機 4817，Email：yihjeng2@gmail.com

專任助理：羅麗琮，分機 4540，Email：chiung@cm.nsysu.edu.tw

【學程負責人】 鄭義

【學程目的】

社會企業與社會創業已在全球蔚為風潮，被證明為一個可擴張與永續經營的商業模式，更提升了社會公益組織的財務自主性。本學程主要目的為透過課程的整合與設計，激發學生創意的發想，並培養學生團隊合作之精神以及積極的服務人群態度，鼓勵學生以新創、轉型或開發的方式成立社會企業，協助解決當前之重大社會問題。

【發展重點與特色】

近年來，社會企業與社會創業形成了一個新的公民自覺與自發的運動，不但模糊了社會與企業的界線、轉化了非營利組織的思維，甚至改變了政府的公共政策。

本學程係透過跨科際課程整合，導入創意、創新、科技等相關專業知能與理念，檢視在地相關的社會議題，包括：教育、弱勢、文化、環境等並考慮市場可行性，建構社會企業創新商業模式，加速社會企業創業的育成。

本學程授課方式包括：教師講授、實作演練、業師演講、參訪活動、競賽活動等。

【實施對象】 本校大學部大三以上及碩士班學生。

【課程系統】

- 一、須修畢本學程課程中至少 20 學分以上，包含核心課程至少 12 學分。
- 二、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、輔系之課程。
- 三、選讀學程之學生，每學期選課仍應受限修學分之限制，並需於修業年限及延長修業年限內修畢。
- 四、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及學分者，依本校相關規定申請核發學程證書。

【學程開始日期】 103 學年度

【申請日期】

依照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【申請程序】

請向所屬系所提出申請，經系主任（所長指導教授）及選讀學程負責人同意後，申請表送教務處註冊組核定後，始可修讀。

【學程課程一覽表】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財管系	社會企業商業模式發展與實作	3	大學部課程
	財管系	創意與創新管理	3	大學部課程
	企管系	財務管理	3	大學部課程 (同名課程可抵)
	企管系	創新與實踐	3	大學部課程
	企管系	行銷研究	3	大學部課程
	企管系	創業管理	3	大學部課程
	企管系	行銷管理	3	大學部課程
	企管系	策略管理	3	大學部課程
	企管系	組織理論與管理	3	碩士班課程
	社會系	社會學	3	大學部課程 (同名課程可抵)
	社會系	社會政策	3	大學部課程
	社會系	發展社會學	3	大學部課程
	通識中心	創新與創業管理	2	大學部課程
	核心課程學分數：12 學分			
選 修	公事所	社區營造與地區重建	2	碩士班課程
	公事所	地區經營管理	2	碩士班課程
	企管系	快樂管理	3	碩士班課程
	企管系	倫理、領導與決策	3	碩士班課程
	社會系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（一）	3	大學部課程
	社會系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（二）	3	大學部課程
	社會系	海洋社區發展與 GIS 應用	3	大學部課程
	社會系	漁業政策與地方政治	3	大學部課程
	社會系	都市社會學	3	碩士班課程
	財管系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	3	大學部課程
	通識中心	創業達人講座	2	大學部課程
	通識中心	性別與社會	2	大學部課程
	通識中心	服務學習（三）：財務規劃	1	大學部課程
	通識中心	服務學習（三）：服務學習與社會關懷	1	大學部課程
總學分數：至少 20 學分				
※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